

## 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购买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公司购买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》。鉴于公司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，属于利益相对方，全体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，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。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购买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具体情况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，降低公司运营风险，促进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、积极履行职责，营造公司稳健发展的良好外部环境，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购买责任保险（以下简称“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”）。方案如下：

- （一）投保人：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- （二）被保险人：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；
- （三）赔偿限额：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/年（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）；
- （四）保费支出：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/年（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）；
- （五）保险期限：12个月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）。

为提高决策效率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被保险人范围；确定保险公司、保险金额、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；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；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）；上述权限范围内，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合同期满时（或之前）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等相关事

宜。

## 二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，为公司及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购买责任保险，可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，降低公司运营风险，促进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、积极履行职责，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规定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